

证券代码：872430

证券简称：华清环境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3 月 2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路凤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韩立超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根据 2024 年工作部署，向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工作完成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4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总结 2024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发展目标和市场开拓情况，本着客观性原则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，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<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关于公司 2024 年度<审计报告>的议案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信息披露业务指南》、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、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、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、《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挂牌公司 2024 年年报披露注意事项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和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，请各位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- 2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- 3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- 4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- 5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- 6、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- 7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对公司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进行了审议。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-22,867,447.33 元。因发展需要，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，同时公司也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决议》

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15日